

柯美成 主编

理财通鉴

历代食货志全译

LICAI TONGJIAN
LIDAI SHIHUOZHI QUANYI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下

理财通鉴

——历代食货志全译

(下)

柯美成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目 录

(728)	序	柯美成 (1)
(728)	理财论：概念的嬗变与思想的轨迹	
(728)	——卷首絮语	柯美成 (5)
(728)	编译说明	(25)
(828)	史记·平准书	(1)
(828)	史记·货殖列传	(21)
(828)	汉书·食货志	(39)
(828)	食货志上	(44)
(828)	食货志下	(59)
(828)	晋书·食货志	(79)
(828)	魏书·食货志	(105)
(828)	隋书·食货志	(129)
(828)	旧唐书·食货志	(157)
(828)	食货志上	(162)
(828)	食货志下	(187)
(828)	新唐书·食货志	(205)
(828)	食货一	(210)
(828)	食货二	(217)
(828)	食货三	(229)
(828)	食货四	(238)
(828)	食货五	(251)
(828)	旧五代史·食货志	(265)
(828)	宋史·食货志	(283)
(828)	食货上一	(288)
(828)	农田	(288)
(828)	食货上二	(329)
(828)	方田 赋税	(329)

食货上三	(357)
布帛 和采 漕运	(357)
食货上四	(387)
屯田 常平 义仓	(387)
食货上五	(414)
役法上	(414)
食货上六	(437)
役法下 振恤	(437)
食货下一	(462)
会计	(462)
食货下二	(488)
钱币	(488)
食货下三	(512)
会子 盐上	(512)
食货下四	(538)
盐中	(538)
食货下五	(563)
盐下 茶上	(563)
食货下六	(587)
茶下	(587)
食货下七	(609)
酒 坑冶 矾 香附	(609)
食货下八	(632)
商税 市易 均输 互市舶法	(632)
辽史·食货志	(659)
食货志上	(664)
食货志下	(668)
金史·食货志	(673)
食货一	(679)
户口 通检推排	(679)
食货二	(694)
田制 租赋 牛具税	(694)
食货三	(715)
钱币	(715)
食货四	(736)

盐 酒 醋 茶 诸征商 金银税	(736)
食货五	(753)
榷场 和籴 常平仓 水田 区田 入粟 鬻度牒	(753)
元史·食货志	(767)
食货一	(772)
经理 农桑 税粮 科差 海运 钞法	(772)
食货二	(793)
岁课 盐法 茶法 酒醋课 商税 市舶 额外课	(793)
食货三	(819)
岁赐	(819)
食货四	(841)
俸赐 常平义仓 惠民药局 市籴 赈恤	(841)
食货五	(867)
海运 钞法 盐法 茶法	(867)
明史·食货志	(891)
食货一	(896)
户口 田制 (屯田 庄田)	(897)
食货二	(909)
赋役	(909)
食货三	(927)
漕运 仓库	(927)
食货四	(942)
盐法 茶法	(942)
食货五	(966)
钱钞 坑冶 (附铁冶、铜场) 商税 市舶 马市	(966)
食货六	(989)
上供采造 采造 柴炭 采木 珠池 织造 烧造 俸饷 会计	(989)
清史稿·食货志	(1011)
食货一	(1016)
户口 田制	(1017)
食货二	(1064)
赋役 仓库	(1064)
食货三	(1102)
漕运	(1102)

食货四	(1140)
盐法	(1140)
食货五	(1179)
钱法 茶法 矿政	(1179)
食货六	(1210)
征权 会计	(1210)

辽史·食货志

《辽史·食货志》简介

《辽史·食货志》，二卷。《辽史》共一百一十六卷。元末脱脱等编修。成于至正四年（1344）。次年刻印了一百部，此本已佚。《永乐大典》所收《辽史》可能出自初刻本。有明嘉靖南京国子监本、万历北京国子监本。清乾隆武英殿本据北监本校刻。道光武英殿本据《四库全书》本改译人名、官名等，有失原书面目。1935年商务印书馆的百衲本融合几种元末明初翻刻的残本而成。1974年中华书局出版的点校本以百衲本为底本，参校他本及《永乐大典》中《辽史》而成。

脱脱（1314—1355），一作托克托。蔑儿吉解氏，字大用。少年受教于老儒吴直方，在一定程度上接受了儒学传统的影响。袭授成制提举司达鲁花赤。历官御史大夫、金紫光禄大夫兼绍熙宣抚使知枢密院事。顺帝即位后（1333），脱脱的伯父伯颜为丞相，擅权达八年之久。脱脱于至元六年（1340）二月发动政变，逐走伯颜。至正元年任中书右丞相，废除伯颜旧政，恢复科举，用汉法和儒术治理天下。早在元初，世祖就诏修辽、金、宋三史。因三朝同时存在，谁为正统，按怎样的体例撰写等议论不决，以至久未成书。元末社会矛盾激化，顺帝急于从前代历史上寻找治国良方，以维持其统治，又一次诏修三史。脱脱以丞相身份决定“三国各与正统，各系其年号”（《庚申外史》），使三史的编撰得以顺利进行。至正三年四月由脱脱为都总裁，主持《辽史》的修撰工作。铁木儿塔识、贺惟一、张起岩、欧阳玄、吕思诚、揭傒斯等为总裁，主要执笔者为廉惠山海牙、王沂、徐弼、陈绎曾等四人。次年三月完成。《辽史》主要以辽耶律俨的《实录》和金陈大任的《辽史》为基础，并参考《资治通鉴》和宋叶隆礼的《契丹国志》等史籍，按体例略加编排增删修订，故能迅速成书。除《辽史》外，脱脱还主持编修《金史》、《宋史》。后辞去相位，又因事得罪，流放云南，被鸩死。《元史》、《元史类编》、《元史新编》等书有传。

《辽史》记述自唐天复元年（901）辽太祖耶律阿保机任契丹部落夷离董（酋长，统兵主帅）至保大五年（1125）宋、金联合灭辽，共二百二十五年的史事。其中兼叙辽建国以前契丹族和辽末耶律大石所建西辽的历史。《本纪》和《志》的内容较充实，占全书一半以上。《太祖本纪》叙述契丹族的兴起，在太祖耶律阿保机的祖父匀德实时，“始教民稼穡，善畜牧”；太祖父亲撒剌的时，“始置铁冶，教民鼓铸”，“始兴板筑，置城邑，教民种桑麻，习织编”。反映了辽代早期的经济情况。《辽史》立表很多，是史书中最为精细的。其中《部族表》、《游幸表》均为前史所无。《列传》过于简略。《辽史》附有《国语解》一卷，对纪、传、表、志中出现的许多有关官制、地名、部落、物产、人事、姓氏称谓等契丹词汇作了译解，对研究契丹的语言文字及其历史具有珍贵的参考价值。由于成书仓卒，书中内容前后重

复、矛盾，缺误之处甚多。如对更改国号这样的大事竟然失记。一人误作两人，一事当成二事，与《宋史》、《金史》相矛盾或脱节等亦不少。但因辽代的历史文献极端缺乏，耶律俨的《实录》和陈大任的《辽史》皆已失传，辽代史料赖《辽史》得以保存。

《辽史·食货志》主要记述辽代畜牧业和农业等发展的简况以及赋税、货币制度的沿革变化，内容甚为简略。在《食货志》卷首，极其简要地概述了辽代经济由游牧到定居，重视食货和理财的过程。“契丹旧俗，其富以马，其强以兵。”“马逐水草，人仰潼（乳汁）酪，挽强射生，以给日用，糗粮刍茭，道在是矣。”说明游牧民族从事狩猎，居处不定，以草原和畜产品为生。建国以后，“经费日广，上下相师，服御浸盛，而食货之用斯为急矣。于是五京及长春、辽西、平州置盐铁、转运、度支、钱帛诸司，以掌出纳。”建立起相关的理财制度。主要内容分述如下：

一、畜牧业和农业。契丹原是以畜牧渔猎为主要生产的民族，建立了群牧制度。皇祖匀德实为大迭烈府夷离堇时，受汉族的影响，“喜稼穡，善畜牧，相地利以教民耕”。太祖阿保机的叔父述澜曾“飭国人树桑麻，习组织”。阿保机平定诸弟之乱后，也曾提出“弭兵轻赋，专意于农”，“程（考核）以树艺”。不过，真正有开垦农田的明确记载，还是自太宗开始。会同（938—947）初，“诏有司劝农桑，教纺绩”，并命部落迁居，向北部地区推广农业生产，如“以乌古之地水草丰美，命瓠昆石烈居之，益以海勒水（黑龙江省海拉尔河）之善地为农田”。会同八年，“诏征诸道兵，仍戒敢有伤禾稼者以军法论”。这是解决军事行动与农业生产相矛盾的重要诏令，说明契丹统治者对农业的重视。统和六年（988）天旱，下令“择沃壤，给牛、种谷”。“十三年，诏诸道置义仓。岁秋，社民随所获，户出粟庾（储）仓，社司籍（登记）其目。岁俭，发以振（赈）民。”十五年“禁诸军官非时畋（打猎）牧妨农”。开泰元年（1012），发仓救荒，给牛、种帮助田园荒废者。

景福元年（1031），兴宗针对“力办者广务耕耘，罕闻输纳；家食者全亏种植，多至流亡”的贫富悬殊情况，下令“通括户口”，以实现赋税负担均平。道宗时（1055—1101），“辽之农谷至是为盛”。在东京（治今辽宁辽阳）五十余城和沿边诸州各有和籩仓，许民自愿借贷，收息二分。道宗中期以后，随着各种社会矛盾日益加深，农业渐趋衰落。辽末天祚帝流离迁徙时，耶律敌烈等逼立梁王雅里，因人户运粟侵耗，议籍产赔偿。雅里自定其值：“粟一车一羊，三车一牛，五车一马，八车一驼。”当时市价一羊值粟不到二斗，有人认为这定价太低，雅里说：“民有则我有。若令尽偿，众何以堪？”此处可见当时粮食与牛羊等牲畜的比价。

二、赋税制度。辽初尚无赋税制度。太祖任用政事令韩延徽，始制国用。太宗时，曾“籍五京户丁以定赋税”。乾亨五年（983），针对富裕大户“善避徭役，遗害贫民”，放高利贷，规定凡利息已和本钱相等的“悉送归官，与民均差”。太平七年（1027），下令“在屯者力耕公田，不输税赋”；“余民应募，或治闲田，或治私田，则计亩出粟以赋公上”。统和十五年，募民开垦滦河旷地，十年后收租。辽代在对外征战中，所属各部首领及大臣，可把俘获的人口归其所有，建立头下军州（一种地方行政区划）。投下军州内，官位九品以下及井邑商贾之家所缴纳的税额，“各归头下（本主），惟酒税赴纳上京”。至于租税的征收形式，“南京（治今北京城西南）岁纳三司盐铁钱折绢，大同岁纳三司税钱折粟。开远军（今辽宁凤城）故事，民岁输税，斗粟折五钱，耶律抹只守郡，表请折六钱”。辽代徭役繁重，特别是边戍。“西北之众，每岁农事，一夫侦候，一夫治公田，二夫给纠官之役。”一家要有四丁

去应役，给百姓增添了沉重的负担。

三、商业与盐铁管理。辽自太祖置羊城（今河北沽源）于炭山北，始设立管理贸易和收税的机构，以利各商市贸易。太祖夺取燕（今河北、山西北部）后，设置南京，城区北部是商业贸易中心，“命有司治其征”。其余四京及其他州县“货产懋迁之地，置亦如之。”雄州（今河北雄县）、高昌（今新疆吐鲁番东）、渤海等处“亦立互市，以通南宋、西北诸部、高丽之货”。当时对外贸易以土特产为主，统和元年，燕京留守司因“民艰食，请弛居庸关税，以通山西余易”。又规定“布帛短狭不中尺度者，不鬻于市”。二年，因南北府市场人少，下令“率当部车百乘赴集。开奇峰路以通易州（今河北易县）贸易”。二十三年，在振武军（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及保州（今朝鲜新义州附近）等地置榷场，由官府管制市场贸易。至天祚帝时，“赋敛既重，交易法坏，财日匮而民日困矣”。

辽代盐业发展较早。炭山南的汉城“有盐池之利”，当时契丹“八部皆取食之”。后在盐湖取盐，“盐益多，上下足用”。会同初占领燕、云十六州后，“始得河间煮盐之利，置榷盐院于香河县”。“产盐之地如渤海、镇城、海阳、丰州、阳洛城、广济湖等处，五京计司各以其地领之。”

辽代矿冶业创始自太祖。天显元年（926），太祖把渤海铁利府改名铁利州，即今鞍山，是辽代一个铁冶基地。因冶铁业主要在东京道，故在东京置户部司以总坑冶。太平七年（1027），“于潢河北阴山及辽河之源，各得金、银矿，兴冶采炼。自此以迄天祚，国家皆赖其利。”

四、货币制度。《食货志》说撒剌的为夷离堇时始造钱币。但辽代矿冶有明确记载是从太祖开始。太宗时，始“置五冶太师，以总四方钱铁”。此时铸钱的数量很少。景宗时，铸乾亨新钱。圣宗时，“凿大安山，取刘守光所藏钱，散诸五计司，兼铸太平钱，新旧互用”。开泰时，禁止各地贩卖铜铁，“以防私铸，又禁铜铁卖入回鹘，法益严矣”。道宗时，“钱有四等：曰咸雍，曰大康，曰大安，曰寿隆，皆因改元易名。”到天祚帝时，“更铸乾统、天庆二等新钱，而上下穷困，府库无余积”。货币制度及国家财政已趋崩溃。

辽史·食货志

食货志上

契丹旧俗，其富以马，其强以兵。纵马于野，弛兵于民。有事而战，犷骑介夫，卯辰集。马逐水草，人仰湏酪，挽强射生，以给日用，糗粮刍茭，道在是矣。以是制胜，所向无前。及其有国，内建宗庙朝廷，外置郡县牧守，制度日增，经费日广，上下相师，服御浸盛，而食货之用斯为急矣。于是五京及长春、辽西、平州置盐铁、转运、度支、钱帛诸司，以掌出纳。其制数差等虽不可悉，而大要散见旧史。若农谷、租赋、盐铁、贸易、坑冶、泉币、群牧，逐类采摭，辑而为篇，以存一代食货之略。

初，皇祖匀德实为大迭烈府夷离董，喜稼穡，善畜牧，相地利以教民耕。仲父述澜为于越，飭国人树桑麻，习组织。太祖平诸弟之乱，弭兵轻赋，专意于农。尝以户口滋繁，輶辘疏远，分北大浓兀为二部，程以树艺，诸部效之。

辽史·食货志（译文）

食货志上

契丹族往常的习俗，其富是靠了养马，其强是靠了骑兵。他们纵马奔驰在原野上，养兵分散在民众中。国家有了战事发生，披甲弯弓之士卯时接到命令，辰时就集结起来参与战斗。马群在有水草的地方就能生存，人们依靠牛羊乳酪就能生活，他们手挽强弓箭射杀生灵，来供给日常之用，干粮和饲草，沿途到处都有。他们依靠这些制敌取胜，锋芒所向一往无前。直到耶律阿保机创立契丹国，对内建立宗庙和朝廷，对外设置郡县和牧守，各项制度日益增设，经费开支日益加多，自皇帝后妃以至各级官吏相互攀比效法，衣着服饰饮食用度日渐丰盛奢侈，而国家财政经费也就日渐紧张了。于是在上京、东京、中京、西京、南京等五京以及长春州、辽西州、平州等地设置盐铁司、转运司、度支司、钱帛司等机构，掌管钱财的收入和支出。虽然其财政制度的内容和收支数额不可能详细知道，但大概情况可散见于以往史籍中。现就农谷、租赋、盐铁、贸易、坑冶、钱币、牲畜等方面，从旧史中分类采录，编辑成篇，用以保存这一朝代财政经济发展的大略。

起初，皇祖匀德实任契丹部族迭刺部首府——大迭烈府夷离董（契丹部族统领军事长官之职称，会同元年改称“大王”），他爱好农耕，善于畜牧，选择好的土地来教导老百姓耕作。耶律阿保机的伯父述澜任于越（辽朝官制中最高荣誉职称，约相当于中原王朝中的“三公”、“三师”），他告诫国人要种桑植麻，熟习纺纱织布。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平息其弟迭刺、寅底

太宗会同初，将东猎，三克奏减辎重，疾趋北山取物，以备国用，无害农务。寻诏有司劝农桑，教纺绩。以乌古之地水草丰美，使瓠昆石烈居之，益以海勒水之善地为农田。三年。如以诸里河、牐胸河近地，赐南院欧董突吕、乙斯勃、北院温纳河刺三石烈人，以事耕种。八年，驻蹕赤山，宴从臣，问军国要务。左右对曰：“军国之务，爱民为本。民富则兵足，兵足则国强。”上深然之。是年，诏征诸道兵，仍戒敢有伤禾稼者以军法论。

应历间，云州进嘉禾，时谓重农所召。保宁七年，汉有宋兵，使米乞粮，诏赐粟二十万斛助之。非经费有余，其能若是？

圣宗乾亨五年诏曰：“五稼不登，开帑藏而代民税；螟蝗为灾，罢徭役以恤饥贫。”统和三年，帝尝过藁城，见乙室奥隗部下女人迪辇等黍过熟未获，遣人助刈。太师韩德让言，兵后遗民弃业，禾稼栖亩，募人获之，以半给获者。政事令室昉亦言，山西诸州给军兴，民力凋敝，田谷多瞒于边兵，请复今

石、安端等人的叛乱后，停止用兵，减轻赋税，一心一意发展农业。曾因住户和人口大量增加，驻守东北路和西北路的军队管束放松，以及在战争中俘获了大批人口，便将北大、浓兀分置为二部，各设节度使以加强管束，并以发展农耕桑植作为考核政绩的内容，各部落都效法他们。

辽太宗耶律德光会同初年（938），将去东部狩猎，三位元帅奏请减少所携带的包裹箱笼，速往北山等筹措物资，以备国用，不要妨害了农业生产。不久，下诏令主管官员，鼓励人民耕种植桑，教授他们纺纱织布。因乌古部族所居住的地方水草丰美便命令太祖五院部所属瓠昆石烈（石烈，行政区名，相当于中原地区的县）人迁居到这里，又将海勒水（今海拉尔河）一带的好地划给他们作农田。会同三年，辽太宗下诏，将诸里河、牐胸河附近的土地，赐给南院的欧董突吕、乙斯勃和北院的温纳河刺三石烈人，供他们从事耕种。会同八年，辽太宗出巡暂住赤山，设宴款待随从大臣，向他们询问军国要务。左右大臣对答说：“军国之事务，要把爱护百姓作为根本。百姓富裕了，军队的供给就会充足，军队的供给充足了，国家就会强盛。”太宗深感这话说得对。这一年，下诏征召各道兵，并告诫将士如有胆敢损伤庄稼者，按军法论处。

辽穆宗耶律曷应历年间（951—969），云州向朝廷进献嘉禾（表示祥瑞的生长特别壮实的禾穗），当时人们认为这是重视农业所带来的。辽景宗耶律贤保宁七年（975），北汉受到宋朝军队的攻击，刘继元派使者来辽乞求粮食，景宗下诏赐粟二十万斛以帮助北汉。如果不是经费有多余，怎么能像这样支援北汉呢？

辽圣宗耶律隆绪乾亨五年（983），下诏说：“粮食收成不好，便打开仓库以所储藏的粮食来代替农民纳税；螟蝗造成灾害，便停止征召徭役来抚恤饥饿贫困的农民。”辽圣宗统和三年（985），皇帝出巡经过河北藁城时，看到乙室奥隗部的妇女迪辇等人家的庄稼已经过了成熟期还未收获，便派遣人帮助她们收割。太师韩德让上奏说，战争发生后，老百姓避乱逃亡放弃本业，已经成熟了的庄稼长在田里无人收割，应招募一些人去收获这些庄稼，并将其中一半分给收

年租。六年，霜旱，灾民饥，诏三司，旧以税钱折粟，估价不实，其增以利民。又徙吉避寨居民三百户于檀、顺、蓟三州，择沃壤，给牛、种谷。十三年，诏诸道置义仓。岁秋，社民随所获，户出粟庾仓，社司籍其目。岁俭，发以振民。十五年，诏免南京旧欠义仓粟，仍禁诸军官非时畋牧妨农。开泰元年，诏曰：“朕惟百姓徭役烦重，则多给工价；年谷不登，发仓以贷；田园芜废者，则给牛、种以助之。”太平初幸燕，燕民以年丰进土产珍异。上礼高年，惠嫠寡，赐酺连日。九年，燕地饥，户部副使王嘉请造船，募习海漕者，移辽东粟饷燕，议者称道险不便而寝。

兴宗即位，遣使阅诸道禾稼。是年。通括户口，诏曰：“朕于早岁，习知稼穡。力办者广务耕耘，罕闻输纳；家食者全亏种植，多至流亡。宜通检括，普遂均平。”禁诸职官不得擅造酒麋谷；有婚祭者，有司给文字始听。

道宗初年，西北雨谷三十里，春州斗粟六钱。时西蕃多叛，上欲为守御计，命耶律唐古督耕稼以给西军。唐古率众田胪胸河侧，岁登上熟。移屯镇州，几十四稔，积粟数十万斛，每斗不过数钱。以马人

获者。政事令室昉也上奏说，山西各州供给军队打仗，民力凋弊，长在田里的粮食大多被边防的军队所践踏损坏，请求免除他们今年的租税。统和六年，发生霜灾和旱灾，灾民饥困，辽圣宗下诏给三司，过去征收税钱折成粮食缴纳，对粮食估价不实（指低估粮价），现在应提高对粮食的估价，以有利于百姓。又迁徙吉避寨三百户居民到檀州、顺州和蓟州等三个州，选择肥沃的土地，发给他们耕牛、种粮，帮他们渡过灾荒。统和十三年，辽圣宗下诏各道设置义仓。这年秋社日（指立秋后第五个戊日，为祭祀土神节日），社民根据所收获谷物的情况，每户出粟储藏在仓库里，由社司进行验收，登记入账。如果遇到年成歉收，便发放义仓的粮食来赈济灾民。统和十五年，辽圣宗下诏免除南京（即幽州——幽都府）过去百姓所欠缴的义仓粮，还禁止各军官不注意季节打猎放牧，妨害农时。辽圣宗开泰元年（1012），下诏说：“朕考虑老百姓徭役负担繁重，就多发给一些工钱；农业收成不好时，就开仓借贷粮食；田园荒废了的，就给耕牛、种子以帮助他们。”太平初年（1021），辽圣宗巡视燕京，燕京百姓因年成丰收进献土特产和奇珍异宝。皇上尊重礼待老年人，施恩惠于嫠寡孤独之人，接连几天赐酒食宴请他们。太平九年，燕京地区发生饥荒，户部副使王嘉奏请建造大船，招募熟悉海上漕运的人，将辽东的粮食运来救济燕京灾民，因有议事者称说海道险恶不利于漕运而作罢。

辽兴宗即位后，派遣使臣检阅各道农作物生长情况，这一年。进行人口普查，下诏说：“朕在年幼时，熟知农业农村情况。官宦食禄人家大面积从事耕种，却很少听说缴纳赋税；耕田而食的普通农民因种田纳税本钱亏光，大多被迫外出流亡。应当全面进行户口土地普查，摸清数字，实行均平赋税。”并禁止各级职官不得擅自酿酒浪费粮食；有婚嫁祭祀需要举行礼仪的，由主管官员发给许可证后才可以酿酒。

辽道宗初年（1055），西北方园三十里地面从天上落下来的谷子就像下雨一样，春州一斗粟才值六文钱。当时西部藩属大多反叛，道宗为守御之计，命令耶律唐古督促发展农业生产以供给驻守西部的军队。耶律唐古率领百姓在胪胸河边开垦种田，每年都获得大丰收。后移至镇州屯田，连续十四年丰收，积贮粮

望前为南京度支判官，公私兼裕，检括户口，用法平恕，乃迁中京度支使。视事半岁，积粟十五万斛，擢左散骑常侍。辽之农谷至是为盛。而东京如咸、信、苏、复、辰、海、同、银、乌、遂、春、泰等五十余城内，沿边诸州，各有和余仓，依祖宗法，出陈易新，许民自愿假贷，收息二分。所在无虑二三十万硕，虽累兵兴，未尝用乏。迨天庆间，金兵大入，尽为所有。会天祚播迁，耶律敌烈等逼立梁王雅里，令群牧人户运盐冻仓粟，人户侵耗，议籍其产以偿。雅里自定其直：粟一车一羊，三车一牛，五车一马，八车一驼。从者曰：“今一羊易粟二斗，尚不可得，此直太轻。”雅里曰：“民有则我有。若令尽偿，众何以堪？”事虽无及，然使天未绝辽，斯言亦足以收人心矣。

夫赋税之制，自太祖任韩延徽，始制国用。太宗籍五京户以定赋税，户丁之数无所于考。圣宗乾亨间，以上京“云为户”誉具实饶，善避徭役，遗害贫民，遂勒各户，凡子钱到本，悉送归官，与民均差。统和中，耶律昭言，西北之众，每岁农时，一夫侦候，一夫治公田，二夫给糴官之役。当时沿边各置屯田戍兵，易田积谷以给军饷。故太平七年诏，诸屯田在官斛粟不得擅贷，在屯者力耕公田，不输税赋，此公田制也。余民应募，或治闲田，或治私田，则计亩出粟以赋公上。统和十五年，募民耕滦河旷地，十年始租，此在官闲田制

食数十万斛，每斗粮不过几文钱。辽道宗任命马人望为南京（幽都府）度支判官，马人望实行使公私共同富裕的政策，普查核实户口，用法公平宽恕，于是被提升为中京（大定府）度支使。他任职半年，积贮粮食十五万斛，又被提拔为左散骑常侍。辽朝的农业到这个时候为兴盛时期。而东京地区如咸、信、苏、复、辰、海、同、银、乌、遂、春、泰等五十余城内，以及沿边境各州，各设置有和余仓，按照祖宗传统的做法，陈粮换新粮，允许老百姓自愿借贷，收二分利息。各处所积贮的和余粮大概有二三十万石，虽然多次对外用兵，未曾出现供给匮乏。到辽末帝天庆年间（1111—1120），金兵大举侵入，这些粮食全被其所占有。到辽天祚帝被金兵所逼西逃云中、夹山等地时，辽将耶律敌烈等人逼立梁王耶律雅里称帝，并下令畜牧民户将盐冻大粮仓所储备的粮食运走，这些人便趁机盗走仓里的粮食，朝议决定抄没这些人户的资财作为抵偿。耶律雅里自己确定其比值：一车粮食抵偿一头羊，三车粮食抵偿一头牛，五车粮食抵偿一匹马，八车粮食抵偿一匹骆驼。随从人员说：“现在一头羊换二斗粮食，尚且换不到，对粮食的作价太低了。”雅里说：“百姓有了国家就有。如果令这些人全数抵偿，民众何以能忍受呢？”此事虽然没有实行，但假使上天不绝灭辽国，这话也足以收揽人心啊！

赋税制度，自辽太祖任用韩延徽以后，才开始仿效中原王朝的成例制定较为规范的国家财政收支制度。辽太宗登记上、东、西、南、中五京地区的人户和丁口数来确定征收赋税的数额，其户、丁之数已无从稽考。辽圣宗乾亨年间（979—982），因上京地区经营物资转输的人户资产富足（据《辽史·国语解》，原句中之“云为户”义即营运字之讹），善于逃避徭役，遗害贫苦百姓，便强制各经营物资转输人户，凡利息钱已和本钱相等的，必须将多余赢利全部交官，与老百姓均平差役。辽圣宗统和年间（983—1012），耶律昭在答西北路招讨使萧挾凛的书信中说，西北地区的民众，每年农耕时节，一个人负责侦察敌人行动，一个人耕种公田，二个人为驻军军官服役。当时沿边境设置屯田，士兵一边戍边，一边种田，积贮粮食以供给军饷。所以太平七年（1027）的诏书说，各屯田区所收获在官仓的粮食不得擅自借贷，屯田军民

也。又诏山前后未纳税户，并于密云、燕乐两县，占田置业入税，此私田制也。各部大臣从上征伐，俘掠人户，自置郭郭，为头下军州。凡市井之赋，各归头下，惟酒税赴纳上京，此分头下军州赋为二等也。

先是，辽东新附地不榷酤，而盐曲之禁亦弛。冯延休、韩绍勋相继商利，欲与燕地平山例如绳约，其民病之，遂起大延琳之乱。连年诏复其租，民始安靖。南京岁纳三司盐铁钱折绢，大同岁纳三司税钱折粟。开远军故事，民岁输税，斗粟折五钱，耶律抹只守郡，表请折六钱，亦皆利民善政也。

食货志下

征商之法，则自太祖置羊城于炭山北，起榷务以通诸道市易。太宗得燕，置南京，城北有市，百物山侔，命有司治其征；余四京及它州县货产懋迁之地，置亦如之。东平郡城中置看楼，分南、北市，禺中交易市北，午漏下交易市南。雄州、高昌、渤海亦立互市，以通南宋、西北诸部、高丽之货，故女直以金、帛、布、蜜、蜡诸药材及铁离、靺鞨、于厥等部以蛤珠、青鼠、貂鼠、胶鱼之皮、牛羊驼马、麋麝等物，来易于辽者，道路緇

要努力耕种公田，不缴纳赋税，这就是公田制。其余百姓应募，或耕种闲置的荒田，或耕种逃亡户留下的私田，要统计田亩多少产出粮食多少向国家缴纳赋税。统和十五年招募农民耕种滦河荒旷的土地，十年之后开始征收田租，这便是对在官闲田的制度。还下诏山前山后（五代至宋，称今太行山以东、军都山、燕山迤南地区为山前；太行山北端、军都山迤北地区为山后）未纳税户，一并在密云、燕乐两县，占田置业，缴纳赋税，这便是对私田的制度。各部族大臣随从皇帝出外征伐，所俘获掳掠的人户归其所有，自建城池安置居住，称为头下军州。凡是在城乡商贸之赋税，各归头下，只有酒税赴上京缴纳，这就把头下军州的赋税分为了二等。

此前，辽东新归附地区对酒不实行专卖，对盐、曲的禁令也解除了。顺州刺史冯延休、东京户部使韩绍勋相继追逐商利，想按照燕京地区平山的成例加以约束，对民众肆意征敛，那里的百姓无法生活下去，于是导致了由监治长官大延琳发起的暴动。朝廷连年下诏免除田租赋税，百姓才开始安定下来。南京每年缴纳三司的盐铁钱折成绢缴纳，大同每年缴纳三司的税钱折成粮食缴纳。按开远军旧例，百姓每年纳税，一斗粟折合五文钱，耶律抹只任大同军节度使时，上奏请将一斗粟折合六文钱，这都是利民的好政策。

食货志下

征收商税的做法，起源于辽太祖在炭山北设置羊城，兴办榷场，以促进各道之间的商业贸易和交换。辽太宗夺取幽燕之地后，设置了南京，城北便有集市，各种货物堆积得像山一样，并任命了主管官员负责这一地区的征税工作。其余上、东、中、西四京及其他州县百货物产聚散贸易之地，也都如南京的做法设置了榷场集市。东平郡（先为南京后改东京）城中设置看楼，分南市和北市，午前在北市进行交易，午后在南市进行交易。雄州、高昌、渤海等地也设立互市，来沟通南方宋国西北各部 and 东方高丽国等地的货物。所以，女真人用金、帛、布、蜜、蜡和各种药材，铁离、靺鞨、于厥等部族人用蛤珠、青鼠、貂鼠、胶鱼的皮、牛、羊、骆驼、马、麋麝等物来和辽

属。圣宗统和初燕京留守司言，民艰食，请弛居庸关税，以通山西余易。又令有司谕诸行宫，布帛短狭不中尺度者，不鬻于市。明年，诏以南、北府市场人少，宜率当部车百乘赴集。开奇峰路以通易州贸易。二十三年，振武军及保州并置榷场。时北院大王耶律室鲁以俸羊多阙，部人贫乏，请以羸老之羊及皮毛易南中之绢，上下为便。至天祚之乱，赋敛既重，交易法坏，财日匮而民日困矣。

盐策之法，则自太祖以所得汉民数多，即八部中分古汉城别为一部治之。城在炭山南，有盐池之利，即后魏滑盐县也，八部皆取食之。及征幽、蓟还，次于鹤刺泺，命取盐给军。自后泺中盐益多，上下足用。会同初，太宗有大造于晋，晋献十六州地，而瀛、莫在焉，始得河间煮海之利，置榷盐院于香河县，于是燕、云迤北暂食沧盐。一时产盐之地如渤海、镇城、海阳、丰州、阳洛城、广济湖等处，五京计司各以其地领之。其煎取之制，岁出之额，不可得而详矣。

坑冶，则自太祖始并室韦，其地产铜、铁、金、银，其人善作铜、铁器。又有曷术部者多铁；“曷术”，国语铁也。部置三治：曰柳湿河，曰三黜古斯，曰手山。神册初，平渤海，得广州，本渤海铁利府，改曰铁利州，地亦多铁。东平县本汉襄平县故地，产铁矿，置采炼者三百户，随赋供纳。以诸坑冶多在国东，故东京置户部司，长

国进行交易，沿路商货运输络绎不绝。辽圣宗统和初年（983），燕京留守司上奏说，民众粮食匮乏，请求免除居庸关商税，以便从山西购进粮食。又命令主管官员告谕各行宫，布帛短窄不符合规定尺度的，不得在市场上出卖。第二年，因南、北两府市场上进行交易的人少，下诏书命各部首领应率本部车马百乘参加集市贸易。开通奇峰路以发展与易州的通商贸易。统和二十三年，在振武军及保州同时设置榷场。当时北院大王耶律室鲁因为部民上交供官俸的羊缺额大，部民贫困，请求用瘦弱的老羊及皮毛去交换南方宋国的绢，朝廷和部民都感受到便利。到辽天祚帝时期，社会动乱，赋税征收特别繁重，互市交易之法遭到破坏，国家财政日益匮乏，民众更加贫困。

盐税政策的实行，起源于辽太祖因在征战中俘获的汉族人民数量增多，便就部落联盟八部中分出古汉城另为一部来进行管理。古汉城在炭山南，有盐池产盐之利，这里就是后魏的滑盐县，八部部民所食用的盐都是从这里取得的。到太祖征伐幽州、蓟州返回时，军队驻扎在鹤刺泺，命令取盐供给军队。从此以后，泺中盐产量日益增多，上下都能保证足用。会同初年（938），辽太宗册立石敬瑭为晋帝，石敬瑭便献上幽、云十六州之地，瀛州、莫州也在其中，这样契丹人才获得河间一带煮海盐之利，并在香河县设置榷盐院，于是燕州、云州往北暂时都食用沧州盐。这一时期的产盐之地如渤海、镇城、海阳、丰州、阳洛城、广济湖等处，上、东、中、南、西五京计司（财政管理机构泛称，其名不一）各自负责管理本地的盐业生产。各地煎取海盐之法，每年产盐之数，都无法详细了解了。

矿产的开采和冶炼，起源于辽太祖吞并室韦部族之后。室韦部族居住的嫩江、黑龙江流域出产铜、铁、金、银，室韦人善于制作铜器、铁器。还有曷术部族聚居的辽东半岛盛产铁；“曷术”，契丹国语义为铁。于是整个契丹部落设置三处冶炼铁矿，即柳湿河、三黜古斯、手山（即今首山）。神册初年（916），辽太祖攻灭渤海国，夺得广州（故址在今沈阳市西南），广州原本为渤海国铁利府，遂改名为铁利州，该地也盛产铁矿。东平县（在今辽宁铁岭东北）原本是汉朝时襄平县旧地，这里出产铁矿，有采炼铁矿者